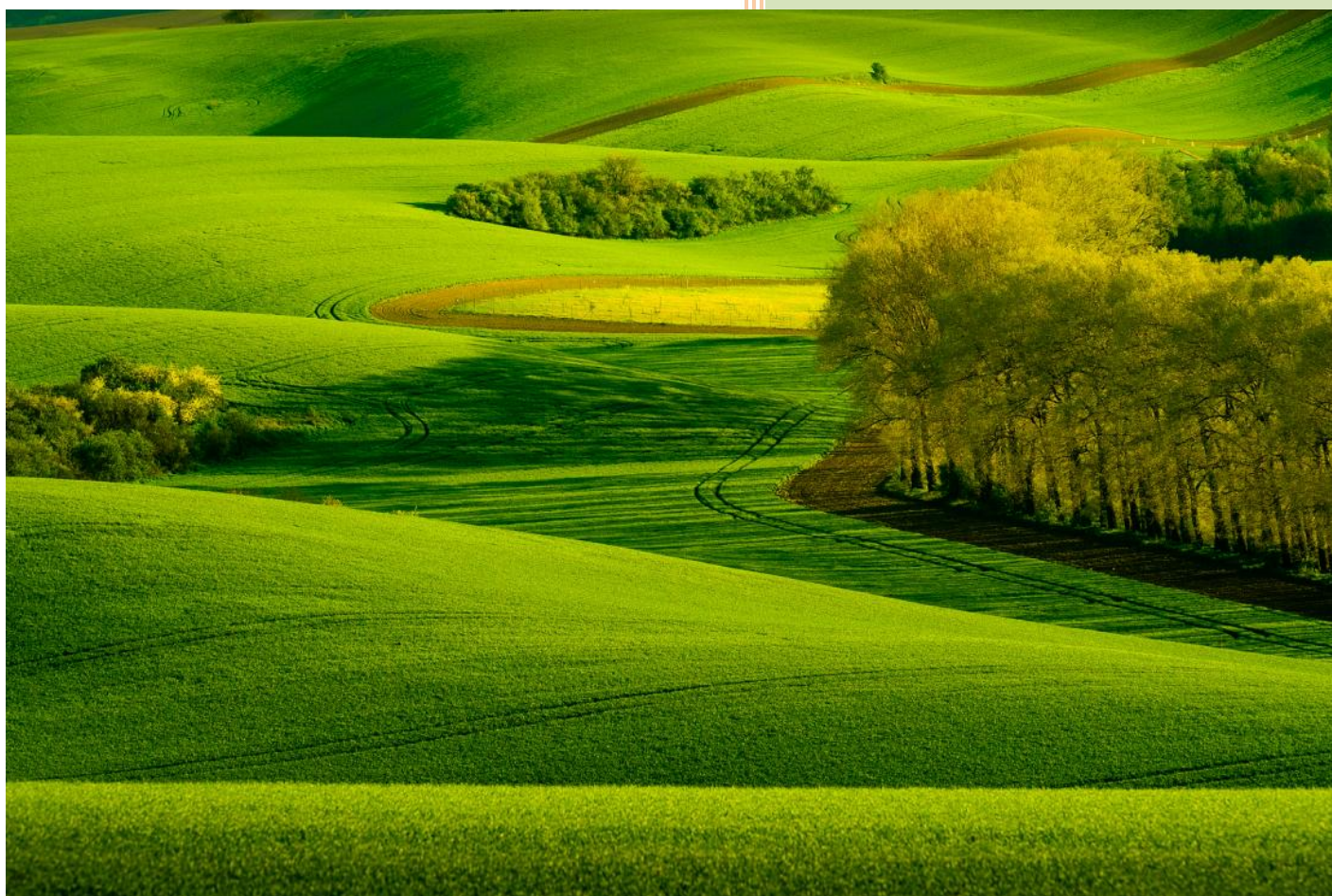


温室气体核查声明



联合智业（大连）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南路 888
号冰山慧谷 C4 栋 E330 室
电话：0411-86813227

温室气体核查声明

GHG 责任方/客户名称：大连永光科技有限公司

组织边界：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伊春路 5 号

一、本次审定/核查依据《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GB/T 32150-2015 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标准实施。

1. 联合智业（大连）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5 月 31 日对大连永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温室气体声明进行了评估

2. 关于组织/GHG 项目管理者，以及审定/核查员的作用和职责陈述：

日期	工作内容	评价人员
5 月 31 日-	1、温室气体管理工作组织机构 2、组织边界 3、组织边界设定符合《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或其它标准的要求 4、基准年设定 5、年度温室气体清单核准 6、年度 GHG 清单是否与单位年度统计数据内容一致 7、检测仪器是否定期校正并合格 8、温室气体排放源识别表是否建立 9、数据信息流核查 10、确定排放量计算公式是否正确 11、相关数据是否提供相关佐证数据，单位或存放位置 12、数据收集 13、数据测算 14、信息管理程序，程序是否满足要求 15、文件和记录的保管程序，文件是否依厂内相关程序要求进行管理 16、访谈 17、核查报告编写、统稿、提报。	王娜 白 杨 李国春 梁庆辉

二、范围陈述：

1. 本次审定/核查是依据 《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标准/GHG 方案的原则和要求；

2. 与客户商定的审定/核查范围：

目标和准则：《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

核查范围：大连永光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迎春路5号，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排放情况。

3. 审定/核查工作说明：

根据《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制定，旨在指导温室气体核查工作并全面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开展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工作的通知》（发改办气候[2011]2601号）的总体安排，为有效实施碳配额发放和交易提供可靠的数据质量保证。

三、结果陈述

大连永光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度按照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核算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的声明如下：

种 类	2023 年排放量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tCO ₂)	189.18
净购入使用的电力对应的排放量(tCO ₂)	2884.25
净购入使用的热力对应的排放量(tCO ₂)	1630.36
工业废水厌氧处理CH ₄ 排放量 (tCO ₂)	6.19
CO ₂ 回收利用量	/
CH ₄ 回收与销毁量	/
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总量 (tCO ₂)	4709.98

审定/核查的大连永光科技有限公司GHG信息或绩效（如：项目计划、基准GHG排放或清除、GHG排放、清除、减排、清除增加等文件）

3. 审定/核查提供的保证等级，与商定的审定/核查范围、目标和准则一致

4. 限定条件

无。

5. 对温室气体声明的核查结论

此次核查过程严格按照《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确定的核查方法开展核查工作，核查报告的核算、报告与方法学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经核查，受核查方最终版本排放报告的核算、报告与方法学符合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的要求，原始数据管理完整，可采信；受核查方碳排放报告已覆盖核查范围；

2023 年最终核定的排放数据：总排放量为 4709.98tCO₂e。

联合智业（大连）认证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5 日

